

证券代码：002658

证券简称：雪迪龙

公告号：2021-027

债券代码：128033

债券简称：迪龙转债

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根据《公司法》规定，公司已回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权，本次以扣除该部分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为：以 2020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**总股本扣除已回购股份数**后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.2元（含税）。

2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已审议通过《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一、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主要内容

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审计结果，确认2020年度公司实现销售收入为1,212,795,137.12元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50,375,004.28元，资本公积余额为244,826,611.80元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提取10%的法定盈余公积金共计人民币15,104,774.80元，余下可供分配的净利润为135,270,229.48元，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1,093,921,856.32元，减去2019年度现金分红63,058,780.59元，本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1,166,133,305.21元。

鉴于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和业务发展前景，充分考虑未来经营情况和投资者回报的前提下，现拟定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

以公司 2020 年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**总股本扣除公司已回购股份10,004,247 股**后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.2 元人民币（含税），送红股 0 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本次股利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。

二、已履行的相关决策程序

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八

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，同意将该利润分配方案提交至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董事会关于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同时，该方案严格遵循了《公司法》、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。

本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，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。

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一年四月九日